

དཀར་མཛེས་བོད་རིགས་རང་སྐྱོང་ཁུལ་འབྲུག་ལྷན་ཁུངས་ཁོངས་སྐོར་ལྷན་ཁུངས་ཀྱི་ཡིག་ཆ།

# 甘孜藏族自治州巴塘生态环境局文件

巴环发〔2019〕88号

## 甘孜州巴塘生态环境局

### 关于巴塘县中咱镇毛桃种植灌区太阳能光伏提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巴塘县农牧农村和科技局：

你单位报送的《巴塘县中咱镇毛桃种植灌区太阳能光伏提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对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巴塘县中咱镇波浪村和仁勉村；项目总占地面积为0.75hm<sup>2</sup>，共建设太阳能提灌站2座，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工程1427亩（新增灌面1127亩，改善灌面300亩），灌溉工程（高效节水灌溉管网21562m），项目总投资84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7.1万元，环保投资占比3.2%。

## 二、相关产业政策及规划的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太阳能光伏提灌项目建设，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3年修正）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第二条水利中第23款“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工程（灌排渠道、涵闸、泵站建设等）”之内容。因此，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巴塘县发展和改革局已下达文件《关于巴塘县中咱镇毛桃种植灌区太阳能光伏提灌项目的立项报告的批复》（巴发改批[2019]49号），同意项目建设。

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内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同时项目建成后将有效解决高山半高山地区用水难问题。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结论。

## 三、建设和运行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各阶段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落实建设单位内部的环保管理人员及其职责，明确环保管理制度，将环保措施纳入施工承包合同中，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

（二）项目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必须按措施有效处置。

（三）废弃土石方挡砌合理，避免造成地质灾害。

（四）废弃太阳能电池板规范管理，并依法处置。

（五）加强施工期噪声管理，加强机械维护及施工安排，避免非正常工作产生较大噪声。

(六) 工程完毕后及时清理施工场地，并做好迹地恢复。

四、 其他环保要求事项严格按照“报告表”执行。

五、 项目建设必须依法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开工时需向我局告知，工程完工后按照规定的程序开展竣工环保验收。

六、 我局将对项目建设进行环境保护日常监督检查。

甘孜州巴塘生态环境局

2019年9月6日

